

泰宁县财政局文件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

泰财农指〔2026〕43号

泰宁县财政局 泰宁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的通知》（明财（农）指〔2026〕22 号）文件及县领导批示精神，现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 235.75 万元（资金详情见附件）。支出列“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经济分类“59999-其他支出”，直达资金标识为“09001-其他”，补贴到人到企业标识为“99-其他”。

请严格按照《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6〕10 号）、《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政策“问与答”》（财

农便函〔2026〕78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加强资金管理。同时，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表



泰宁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7月14日印发

2026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分配表

编制单位：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7月14日

单位：万元

责任单位	现有脱贫户（户）	支持产业、就业帮扶等	小额信贷贴息
杉城镇	258	37	
朱口镇	334	48	
上青乡	154	22	
新桥乡	97	14	
大田乡	112	16	
下渠镇	147	21	
开善乡	144	21	
梅口乡	72	10	
大龙乡	205	29	
县农业农村局			17.75
合计	1523	218	17.75
指标总金额		235.75	